



工业和信息化部职业教育指导委员会“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等职业教育财经类规划教材

企业内部审计实务

■ 主 编 刘文梅 张宝娟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http://www.phei.com.cn>

工业和信息化部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等职业教育财经类规划教材（财务会计专业）

企业内部审计实务

刘文梅 张宝娟 主 编
宋 微 任志钧 副主编
王书果 主 审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北京 • BEIJING

内 容 简 介

本教材打破传统的教材体系模式，设立三个模块，侧重审计的实务、更好地掌握审计的方法与技巧。

全书共分3个模块15个项目，主要讲述了审计基础知识、审计的程序与方法，各岗位的岗位审计实务（包括财务会计、存货核算、固定资产、资金管理岗位），以及经济责任审计、经济效益审计等综合能力拓展部分。

本书适合作为高职高专财务管理专业的专业教材，也可供相关岗位从业人员参考使用。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内部审计实务 / 刘文梅，张宝娟主编.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2.8

高等职业教育财经类规划教材·财务会计专业

ISBN 978-7-121-17342-4

I. ①企… II. ①刘… ②张… III. ①企业—内部审计—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239.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24782号

策划编辑：张云怡

责任编辑：郝黎明 文字编辑：裴 杰

印 刷：北京市铁成印刷厂

装 订：

出版发行：电子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173信箱 邮编 100036

开 本：787×1092 1/16 印张：22 字数：563.2千字

印 次：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3000册 定价：36.80元

凡所购买电子工业出版社图书有缺损问题，请向购买书店调换。若书店售缺，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联系及邮购电话：（010）88254888。

质量投诉请发邮件至 zltz@phei.com.cn，盗版侵权举报请发邮件至 dbqq@phei.com.cn。

服务热线：（010）88258888。

前言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高[2010]8号），加快实施“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骨干高职院校单位建设，特别是在教学改革上，符合国家大力推进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改革，尤其是在课程改革环节，提出了工作过程导向、项目导向、任务驱动等一系列新理念、新方法、新理论。目前，教学改革的方向采用了“以培养职业能力为核心，以工作实践为主线，以工作过程（项目）为导向，用任务进行驱动，建立以行动（工作）体系为框架的现代课程结构，重新序化课程内容，做到陈述性（显性）知识与程序性（默会）知识并重，将陈述性知识穿插于程序性知识之中，理论与实践一体化”的思路。

随着课程改革的进行，作为课程载体的教材也必然要进行改革。新教材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设计》的思路进行重构，按照中小企业的会计工作岗位设置了岗位审计新编写的《企业内部审计实务》教材，打破了以往传统的教材编写模式，采用新的编写方法，如“模块——项目——任务（情境）”设计教材体系，保证教学环节与会计核算工作流程相衔接，更加符合会计专业教学规律，也体现内部审计从传统财务审计向现代管理审计的转变。

本教材的编写思路主要基于以下因素：因为目前高职高专院校同本科院校一样，均是以注册会计师为主的外审或独立审计为主要内容的教材，也就是循环审计，教学的主要目的就是以学生掌握理论知识为中心，而忽视了能力的培养。过去高职高专院校的教材也是沿用了这样的模式，这对学生学习有一定的难度，特别是教材的内容过于理论，语言过于生僻，且过于强调报表的合法、公允，而存在的问题却不能揭示出来。另外以往的教学方法属于“填鸭式”，特别注重教学内容的多少，而忽略了学生本身的基本条件，使得学生的学习兴趣无法提高，造成了教学效果不佳的局面，况且学生的就业方向主要是中小企业，课程内容不能与就业很好的结合。所以，我们审计教材编写组决定改革现有的教材模式，调整教学方法，具体思路如下：

1. 根据国家财会专业学科体系中会计岗位的设置，结合目前具体企业的会计岗位，以会计教研室编写的模块教学为基础，考虑目前高职高专学生的特点，实行岗位审计编写或模块教学，将政府审计、内部审计、社会审计共性的部分拿出来，作为我们的教学内容的改革重点，也就是结合会计方面的知识重点进行财务会计岗位审计的教学，内容尽量结合案例，其采用的案例以通俗、简明和感性的特点为主，也就是每一个案例显示出仿真的原始单证、账簿、报表，如同真正的深入到审计的现场，同时将审计的基本理论融入到每一岗位或模块中。这样，既对会计知识加以巩固，又使得教学内容加以展开，这也是目前教材编写的最大亮点。

把每一堂课当做审计的现场，做到理论和实践有机的结合。同时将多媒体、板书、经典案例、影视作品等融入到教学中，模拟专职的审计部门顶岗审计，积累职业经验，体验职场氛围，然后再带着问题回到课堂学习，利用这种“做中学”与“学中做”相互交替的模式将使本课程教学改革落到实处。由于条件限制而不能到专职的审计部门去顶岗审计的其他同学，也会不断与顶岗同学联系、沟通，探讨解决问题的方法，困难的问题可求教老师，从而成为

理论传授和实际顶岗的纽带。

2. 本教材更加注重企业的管理职能, 及时把握财经政策变化, 把内部各个环节的管理制度渗透到各个岗位中, 在掌握审计理论、程序方法的过程中, 将管理理念、政策制度潜移默化地加以领会吸收。

3. 本教材对于程序化的内容给予淡化, 更加注重了学生分析能力和综合能力的提高, 加强了审计实务案例分析, 特别注重以案说法, 进行情境教学, 使得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仿佛身临办公现场, 开展审计工作, 增强了感性认识。

4. 本教材贴近实际。参与编写的教师多次深入企业走访, 调查了解企业经营管理情况。我们还特别邀请了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社会审计和企业内部审计人员参与到我们的编写队伍中来, 如邀请了中国化工集团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注册咨询工程师、国际财务管理师(IFM)、高级税务策划师任志钧, 山东烟台北海会计师事务所所长钟秀国等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作人员参与该教材的编写, 并给我们提供了大量的参考资料, 提出了宝贵意见, 使该教材更具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也使得学生通过该课程的学习, 加强与社会实践的衔接。

5. 本教材从新的视角审视现代企业内部审计操作的全部流程, 打破传统的教材体系模式, 以管理制度为主线, 以岗位审计为情境, 设立三个模块, 分别是: 审计基础知识认知; 财务会计岗位审计; 综合能力拓展审计, 从而通过对大量审计项目的真实工作记录进行提炼, 点明内部审计的实质、方法与技巧。

本教材由烟台职业学院的刘文梅、张宝娟主编, 烟台职业学院宋微、中国化工集团青岛安邦炼化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任志钧为副主编, 烟台职业学院的李凤英、孙玉静、蒋红霞、孟宵冰和冯秋玲参加了部分编写工作。具体分工如下: 项目一、项目十四、项目十五由刘文梅编写; 项目五、项目八、项目九由张宝娟编写; 项目二、项目十一由宋微编写; 项目十二由宋微、李凤英编写; 项目七、项目十由任志钧编写; 项目三由孙玉静编写; 项目六由蒋红霞编写; 项目十三由孟宵冰编写; 项目四由冯秋玲编写。刘文梅对全书进行了总纂、修改、定稿, 最后由烟台职业学院王书果担任主审。值此本书出版之际, 对他们的关心、支持和帮助表示诚挚的感谢!

由于本教材在国内为数不多, 大部分内容属于原创, 一定存在许多的问题, 敬请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刘文梅

2012年5月于烟台

目 录

模块一 审计基础知识认知

项目一 审计启航	(2)
任务一 企业内部审计的内涵	(2)
任务二 企业内部审计的对象、目标、职能与作用	(5)
任务三 内部审计的机构与人员	(8)
任务四 审计证据	(13)
任务五 审计工作底稿	(19)
任务训练	(21)
项目二 审计程序与审计方法	(24)
任务一 内部审计程序	(24)
任务二 审计实施阶段	(29)
任务三 审计终结阶段	(31)
任务四 后续审计	(35)
任务五 内部审计方法	(36)
任务训练	(47)
技能训练	(49)
项目三 内部控制的审查与评价	(52)
任务一 内部控制概述	(52)
任务二 描述内容控制的方法	(57)
任务三 内部控制的评价	(61)
任务训练	(67)
技能训练	(69)

模块二 财务会计岗位审计

项目四 出纳核算岗位审计	(72)
任务一 库存现金审计	(72)
任务二 银行存款审计	(75)
任务三 其他货币资金审计	(79)
任务训练	(83)
技能训练	(84)
项目五 存货核算岗位审计	(87)
任务一 存货审计	(87)

任务二 应付账款审计	(98)
任务三 预付账款审计	(102)
任务四 应付票据审计	(103)
任务训练	(105)
技能训练	(107)
项目六 固定资产及其他资产核算岗位审计	(110)
任务一 固定资产审计	(110)
任务二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审计	(117)
任务三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审计	(120)
任务四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审计	(122)
任务训练	(128)
技能训练	(130)
项目七 职工薪酬核算岗位审计	(134)
任务一 人力资源与工薪循环的内部控制审计	(134)
任务二 职工薪酬等级 职工薪酬标准审计	(137)
任务三 五险一金的审计	(140)
任务四 应付职工薪酬核算审计	(142)
任务训练	(145)
技能训练	(147)
项目八 成本费用核算岗位审计	(151)
任务一 生产成本的审计	(151)
任务二 管理费用审计	(161)
任务训练	(165)
技能训练	(166)
项目九 资金管理核算岗位审计	(170)
任务一 筹资与投资活动的内部控制审计	(171)
任务二 债务资金审计	(175)
任务三 股权资金审计	(182)
任务四 投资业务审计	(187)
任务训练	(193)
项目十 销售核算岗位审计	(201)
任务一 营业收入审计	(201)
任务二 营业成本审计	(209)
任务三 应收账款与坏账准备审计	(212)
任务四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219)
任务训练	(224)
技能训练	(225)
项目十一 财务成果核算岗位审计	(230)
任务一 利润形成审计	(230)
任务二 利润分配审计	(235)

任务训练	(240)
技能训练	(242)
项目十二 会计主管总账报表核算岗位审计	(247)
任务一 财务报表的内部控制	(247)
任务二 资产负债表审计	(250)
任务三 利润表审计	(255)
任务四 现金流量表审计	(261)
任务训练	(265)
技能训练	(267)
项目十三 纳税申报核算岗位审计	(270)
任务一 应交增值税审计	(270)
任务二 应交消费税审计	(276)
任务三 应交营业税审计	(280)
任务四 应交所得税审计	(284)
任务五 其他应交税费审计	(289)
任务训练	(293)
技能训练	(295)

模块三 综合能力拓展审计

项目十四 经济效益审计	(297)
任务一 经济效益审计概述	(297)
任务二 企业经济效益综合评价	(302)
任务三 经济效益审计评价标准	(304)
任务四 经济效益审计程序	(308)
任务五 经济效益审计实例	(312)
任务训练	(315)
技能训练	(317)
项目十五 经济责任审计	(319)
任务一 经济责任审计概述	(319)
任务二 经济责任审计内容	(322)
任务三 经济责任审计程序	(326)
任务四 经济责任审计评价	(330)
任务五 经济责任审计实例	(333)
任务训练	(340)
技能训练	(342)

模块一

审计基础知识认知



企业内部审计是整个审计学的一个分支，它是一门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应用型学科。本模块以企业内部审计为主线，主要从传授各种审计活动所涉及的有关基本知识入手，按照任务导向对学生学习内容分别加以安排分配，并进行阐述说明。无论何种审计，一是应该明确审计的概念、作用、种类，审计组织的设置，审计人员基本要求和职业道德。二是要明确审计证据的含义与种类，审计证据的特性，掌握对审计证据的整理和分析的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三是明确了解审计工作底稿的基本概念、种类，在掌握前面所提到的审计证据的前提下，要重点掌握审计工作底稿的编写，因为它是贯穿审计实际工作的重要线索和有力证据，也是审计人员工作的集中体现。四是掌握审计程序和审计证据获取的方法，可以使审计人员有的放矢地认真开展工作，从而提高效率，降低成本，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五是掌握和学会内部控制概述及内部控制要素、描述内部控制的方法、内部控制的评价、审计报告的撰写，为企业加强管理、做好企业内部控制的制定起到出谋划策的作用，从而为企业的长远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项目一 审计启航



任务目标

了解内部审计的含义、目标、对象、职能与作用、内部审计的机构与人员、内部审计证据，掌握内部工作底稿的构成要素、编写方法和内部审计工作底稿的复核。



能力目标

能够运用所学的审计方法进行审计证据的收集，能够运用工作底稿的基本内容将所收集的审计证据编写在工作底稿内。



任务内容

内部审计的基本知识，审计证据的种类，内部审计工作底稿的格式及编写要求。



关键词

内部审计现状趋势

任务一 企业内部审计的内涵

【背景知识】

企业内部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使生产和资本高度集中，企业的规模越来越大，企业内部开始采取分级、分散管理体制，即内部分权制。

内部分权制就是在一个大规模的组织内部，在集中领导下实行多层次的分权管理或分权经营。例如，政府内部实行中央、地方各级政府的分层次管理；企业内部实行总公司、分公司的分层次经营管理。

内部分权制的普遍推行，促使企业最高管理者设立专门机构，对所属各级经营管理者应承担的经济责任进行审查，以履行他对财产所有者的受托经济责任。这就为内部审计的产生与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客观条件。

我国内部审计处于一个过渡阶段，由消极防弊向积极兴利发展。随着时代的变迁和政治、经济环境的改变，内部审计已由财务审计逐步扩展为包括财务事项和非财务事项在内的业务审计，内部审计除了具有传统的防弊功能外，还具有积极的兴利功能。在此阶段，我国的内部审计虽然还是国家审计的从属，但这种从属关系正在变淡。在 1995 年的相关规定中，我国法定设立的内部审计机构的部门仍是各级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大中型国有企业等单位。

（一）我国内部审计发展

1. 我国国家审计的产生

我国的国家审计起源甚早。早在西周时期，皇家（政府）审计就有了一定的发展。据《周礼》记载，西周就出现了带有审计性质的财政经济监察工作。当时，在中央政权设置的官员中，就设有“宰夫”一职，负责审查“财用之出入”，并拥有“考其出入，而定刑赏”的职权。这个职位虽不高，但其所从事的工作却具有审计的性质，这是我国国家审计的萌芽。其后，秦、汉两代都采用“上计制度”，以审查监督财务收支有无错弊，并借以评价有关官吏的政绩。但秦汉官制中，尚无专司审计职责的官员，也无专职审计机构。到了唐朝，由于经济发达、政治稳定，促使审计地位得以提高，这时期主要对中央和地方的财务收支实行定期的审计监督，国家审计有了明显发展。隋唐时期是我国封建王朝审计日臻完备的阶段。宋代设立审计司和审计院，标志着我国用“审计”一词命名的审计机构的产生。元、明、清三代均未设专门的审计机构，国家审计陷于中衰时期。

2. 近现代国家审计的发展

辛亥革命后，北京的北洋政府在 1914 年设立审计院，颁布了《审计法》。1928 年，南京国民政府设立审计院，后改为审计部，隶属监察院。国民党政府的审计法虽几经补充修改，但是由于政府贪污腐败，使审计制度徒具形式，并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当时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成立了中央苏维埃政府审计委员会，颁布《审计条例》，实行审计监督制度，对战争年代节约财政支出，保障战争供给，树立廉洁作风，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我国一直没有独立的政府审计机关，因此国家财政收支的监督工作，主要由财政部门内部的监察机构负责。在这样的背景下，内部审计职能是透过国家的监察机制得以实施，因此，当时的国营企业也几乎没有内审部门的设置。

（二）我国内部审计的产生与发展

1982 年 12 月 5 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我国建立审计机关，实行审计监督制度。据此，1983 年 9 月 15 日，国务院设立了国家审计署。1985 年 8 月审计署颁布了《内部审计暂行规定》，为内部审计提供了法律依据。《内部审计暂行规定》要求政府部门和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1985 年 12 月审计署颁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的若干规定》，这是自审计署成立后第一个关于内部审计的法规文件，对我国内部审计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进作用。1989 年 12 月 5 日审计署重新颁布《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废止 1985 年的规定，此次规定是对 1985 年规定的完善补充；1995 年 7 月 14 日，审计长郭振乾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令第 1 号《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取代了 1989 年的规定，这次规定较之以前有了较大的改变，目前我国的内部审计工作大多都照此进行。

2003 年 3 月 4 日，审计长李金华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令第 4 号《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要求自 2003 年 5 月 1 日实行新规定，此次规定是在总结 1995 年规定的经验教训基础上，适应新的形势而制定的，体现了与时俱进的时代要求，是我国内部审计未来发展的蓝图。之后，审计署颁发相关文件，就开展社会审计的重大问题做出了具体规定，

从而有力地推动了我国内部审计向前发展。

（三）我国内部审计发展的趋势

新形势下我国内部审计的发展应具体把握好以下几个发展趋势。

（1）内部审计的主要职能从查错防弊向为内部管理服务方面转变。

目前，我国内部审计人员往往将大部分精力投入到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的查证及生产经营的监督上，审计的主要职能就是查错防弊而不是对企业管理做出分析、评价和提出管理建议，审计的对象主要是会计报表、账本、凭证及相关资料，其主要工作都集中在财务领域而未深入到管理和经营领域。例如，对审计项目立项时，往往按财务收支审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经济效益审计等常规项目立项，几乎没有专门为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立项，只是在查账过程中去发现一些内控存在的问题，因此，对企业总体的内部控制制度不能进行系统和权威的评价，也就无法发现和客观评估企业的潜在风险，进而无法为管理人员提出实质性和预防性的管理意见。

随着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外部制约机制的加强、内部管理水平的提高、会计电算化的普及，组织账务表面的错弊会越来越少，内审的职能也必须从传统的“查错防弊”转向为内部管理服务，内部审计的重点也应从内部检查和监督向内部分析和评价方面转变。内部审计也不可能只局限于财务领域，它将扩展到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领域。

（2）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和定位应从平行于各职能部门的单一机构向更高层次、更完善的结构转变。

随着企业制度的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规模较大的企业集团组织机构都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设立，即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之下分别设立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三者之间由上而下存在业务指导关系，审计部的设置应高于其他各职能部门，在业务上向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在行政上向总经理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对于规模较小、不设审计委员会的企业，审计部应对董事会负责，并在业务上接受监事会的指导。这种双重负责的组织形式有利于内部审计作用的充分发挥。

（3）内部审计队伍的构成应从单纯的财务人员向具有综合知识和能力的多元化高素质人才的组织结构发展。

随着内部审计由财务领域向经营和管理领域扩展，审计机构在人员构成上也应该是多元化的，不仅要有懂财务及审计的人才，还应配备精通企业各项相关业务的专门人才，选择有丰富经验和较高业务水平的人员加入内部审计部门，使内部审计机构在现代企业制度下发挥更大的作用。

（4）内部审计从事后审计逐步向事前及事中审计转变。

目前我们的内部审计都是事后审计，主要起监督作用。随着管理水平的提高，内审的作用将不仅限于事后监督，更多的是事前预防与事中控制，它将对企业内部控制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和评价。企业的采购计划、生产计划、销售计划、资金计划、投资计划及费用预算等均应做到事前审核、事中控制。经验丰富的内审人员，应能及时发现各个环节中存在的问题，把企业风险降到最低程度。

我国的内部审计除开展传统的内部财务收支的审计外，还从健全管理、防止经济损失等方面开拓了许多新的审计领域，如对管理制度、经济合同、经济目标的审计等，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起以提高企业效益为目的的经营审计，并逐渐成为内部审计的重点，从而推动内部

审计工作的全面开展。实践证明,内部审计已经成为我国审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正在成为企事业单位自我发展、自我约束、自我完善的重要机制,为加强内部监督、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遵守国家财经法纪、促进廉政建设、增强企业竞争力发挥重要的作用。

总之,企业内部审计(Corporate Internal Audit)是我国审计体系的组成部分,是在本组织或本单位负责人的领导下,在组织或单位内部设立独立的审计机构和配备专职的审计人员,根据有关的法规、制度,采取一定的程序和方法,对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各项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检查和评价,提出报告并做出建议的一种经济监督活动。

【查一查】目前的审计组织体系包括哪些部分?它们之间有何异同?

任务二 企业内部审计的对象、目标、职能与作用

(一) 内部审计的对象

内部审计的对象是指内部审计在部门、单位等组织中所要进行检查和评价的内容,其具体对象是指被审计单位(或公司)的经济业务活动。

社会经济的发展、部门单位管理要求的变化,都会对内部审计的对象产生影响,因而其审计的对象也是变化的,也会随着社会经济环境的变化而变化。

企业内部审计通过对经济活动的检查和评价,来判断这些活动的合法性和效益性,以及反映经济活动的各种资料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具体而言,内部审计的对象主要包括下列几个方面的内容。

(1) 内部审计要检查和评价财务收支活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内部审计主要检查这些活动是否符合国家的有关政策和法规,是否有违反法纪的虚假行为,是否符合有关内部制度的要求,检查和评价各种报表、信息(如会计记录、会计报表、电子计算机的软件等)的真实性和可靠性,鉴证账实是否相符,一般也称为“内部财务审计”。

(2) 内部审计人员把企业供、产、销等业务经营活动的过程和结果作为具体审计对象。内部审计主要检查和评价经济业务活动的效率、效果和资源消耗是否经济,例如检查和评价是否采取了提高劳动效率的措施,公司的经济决策和计划是否合理并得以贯彻执行,是否执行了经济合同,是否实现了预期的经营目标等,一般又称为“内部经营审计”。

(3) 内部审计还必须检查和评价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活动。即内部审计主要检查和评价各部门管理制度设计的合理性,组织目标和方针的恰当性及其履行的有效性,鉴定组织内部各职能部门存在的或潜在的薄弱环节,检查和评价单位的人事政策、人员素质及培训情况等,进而提出改进管理的措施和建议,以促进管理素质和水平的提高。因此,内部审计工作要从管理素质的改善和管理水平的提高这两个角度入手,一般又称为“内部管理审计”。

(二) 内部审计的特征

内部审计是由部门、单位内设的审计机构从内部对其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进行的审计监督。内部审计具有不同于外部审计的特征,并在经济发展中发挥着独特的作用。与外部审计相比,内部审计具有以下几个特征。

1. 服务的内向性

内部审计的目的在于促进本部门、本单位经营管理和经济效益的提高，因而内部审计既是本单位的审计监督者，也是根据单位管理要求提供专门咨询的服务者。服务的内向性是内部审计的基本特征。内部审计一般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的领导下进行工作，只向本单位领导负责。

2. 工作的相对独立性

一方面，内部审计同外部审计一样，都必须具有独立性，在审计过程中必须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地检查、评价本部门、本单位及所属各部门、各单位的财务收支及与此相关的经营管理活动，维护国家和单位利益。另一方面，由于内部审计机构是部门、单位内设的机构，内部审计人员是本单位的职工，这就使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受到很大的制约，特别是遇到国家利益与部门、单位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下，内部审计机构的独立决策可能会受到本单位利益的限制。

3. 审计程序的相对简化性

内部审计的程序主要包括规划、实施、终结和后续审计四个阶段。由于内部审计机构对本部门、本单位的情况比较熟悉，在具体实施审计过程中，各个阶段的工作都大为简化。一是规划阶段中的许多工作，往往可以结合日常工作来进行，从而使规划工作量得以减少，时间也大为缩短。审计项目计划通常由内部审计机构根据上级部门和本部门、单位的具体情况拟定，并报本部门、单位领导批准后实施。二是内部审计的实施过程，针对性比较强，许多资料和调查都依赖内部审计人员的平时积累。三是内部审计机构提出审计报告后，通常由所在部门和单位出具审计意见书或做出审计决定。四是被审计单位对审计意见书和审计决定如有异议，可以向内部审计机构所在部门、单位负责人提出。

4. 审查范围的广泛性

内部审计主要是为单位经营管理服务的，这就决定了内部审计的范围必然要涉及单位经济活动的方方面面。内部审计既可进行内部财务审计和内部经济效益审计，又可进行事后审计和事前审计；既可进行防护性审计，又可进行建设性审计。内部审计一般应做到，本部门、本单位的领导要求审查什么，内部审计人员就应审查什么。

5. 对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内部审计是内部控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内部控制又是内部审计的主要内容。通过对本部门、本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度及经营管理情况的检查，总结经验，找出差距，为本部门、本单位改进经营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服务，是内部审计的基本职能，体现了内部审计“对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特征。

6. 审计实施的及时性

内部审计机构是本部门、本单位的一个部门，内部审计人员是本部门、本单位的职工，因而可根据需要随时对本部门、本单位的问题进行审查。一是可以根据需要，简化审计程序，在本部门、本单位负责人的领导下，及时开展审计；二是可以通过日常了解，及时发现管理

中存在的问题或问题的苗头，并且可以迅速与有关职能部门沟通或向本部门、本单位最高管理者反映，以便采取措施，纠正已经出现和可能出现的问题。

（三）内部审计的作用

内部审计的作用是随着内部审计的内容、范围、职能的发展而逐渐扩大的。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内部审计具有双重任务：一方面要对部门、单位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促使其合法合规；另一方面要对部门、单位的领导负责，促进经营管理状况的改善、经济效益的提高。具体地说，内部审计的作用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监督各项制度、计划的贯彻情况，为本部门、本单位领导做出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现代内部审计已经从一般的查错防弊发展到对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审计，涉及生产、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内部审计不仅可以确定本部门、本单位的活动是否符合国家的经济方针、政策和有关法令，又可以确定部门内部的各项制度、计划是否得到落实，是否已达到预期的目标和要求。通过内部审计所搜集到的信息，如生产规模、产品品种、产品质量、销售市场等，发现某些具有倾向性、潜在性、普遍性的问题，为领导做出经营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2）揭示经营管理薄弱环节，促进部门、单位健全自我约束机制。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各部门、单位的活动不仅要受到国家财经政策、财政制度和法令的制约，而且要遵守本部门、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内部审计机构可以相对独立地对本部门、单位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客观地反映实际情况，并通过这种自我约束性的检查，促进本部门、本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3）促进本部门、本单位改进工作或生产，提高经济效益。

内部审计通过对经济活动全过程的审查，以及对有关经济指标的对比分析，发现差异，分析差异形成的因素，评价经营业绩，总结经济活动的规律，从中揭示未被充分利用的人、财、物的内部潜力，并提出改进措施，从而极大地促进经济效益的提高。

（4）监督受托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以维护本部门、本单位的合法经济权益。

同外部审计一样，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是内部审计产生的前提，确定各个受托责任者经济责任履行情况也是内部审计的主要任务。内部审计通过查明各责任者是否完成了应负经济责任的各项指标（诸如利润、产值、品种、质量等），以及这些指标是否真实可靠，有无不利于国家经济建设和企业发展的长远利益的行为等，既可以对责任者的工作进行正确评价，也能够揭示责任人与整个部门、单位的正当权益，有利于维护有关各方的合法经济权益。

（5）监控财产的安全，促进部门、单位财产物资的保值增值。

财产物资是部门、单位进行各项活动的基础。内部审计通过对财产物资的经常性监督、检查，可以有效及时地发现问题，指出财产物资管理中的漏洞，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促进有关部门加强财产物资管理，努力保证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并实现其保值、增值。

（四）内部审计的职能

一般情况下，企业内部审计主要具有监督、评价、控制和咨询四项职能。

1. 监督职能

内部审计部门是企业内部一种独立的经济监督主体,其基本职能就是经济监督。监督职能是指以财经法规和制度规定为评价依据,对被审计对象的财务收支和其他经济活动进行检查和评价,衡量和确定其会计资料是否正确、真实,反映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是否合法、合规、合理和有效,有无违法违纪和浪费行为,从而督促被审计对象遵守财经纪律,改进经营管理水平,提高经济效益,促使企业自身的经营活动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协调一致,从而实现自我完善和自我约束。

2. 评价职能

所谓评价职能,就是通过履行审核检查程序,评价被审计对象的计划、预算、决策、实施方案是否先进可行,经济活动是否按照既定的决策程序和目标进行,经济效益的好坏以及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和有效等,从而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3. 控制职能

内部审计人作为企业内部控制系统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内部控制的再控制,因其受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能够站在企业发展的全局来分析和考虑问题,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实行有效控制提供直接的技术支持,并检查控制程度和效果,发现控制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确保实现控制系统的最终目标。

4. 咨询职能

内部审计机构有义务和责任对企业的各项经营活动提供政策咨询服务,将自身特有的专业优势融入企业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在工作中发现问题,对制度、管理和经营控制等方面有针对性地提供咨询服务,预防出现大的经营波动和管理漏洞。同时,还可以开展一些包括顾问、建议、协调、流程设计和培训等工作,为企业各管理层提供有效的服务。

内部审计以企业增值为目标。国际内部审计师协会制定的《内部审计实务标准》(2001年修订本)对内部审计作了新的定义:“内部审计是一种独立、客观的保证工作与咨询活动,它的目的是为机构增加价值并提高机构的运作效率。它采取系统化、规范化的方法来对风险管理、控制及治理程序进行评价,提高它们的效率,从而帮助实现机构目标。”

【查一查】不同的审计组织的职能、特征、作用存在哪些不同?

任务三 内部审计的机构与人员

(一) 内部审计机构简介

内部审计机构是根据审计法有关规定设立的。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各部门、国有金融企业事业组织,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机构在本部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对本部门行业、本单位及其所属单位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各部门、国有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的内部审计,应当接受审计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内部审计机构是指在部门、单位内部从事组织和办理审计业务的专门部门，是我国审计主体的重要组成部分。早在审计署正式成立伊始，我国就提出了实行内部审计制度的问题，并根据国务院的要求，许多部门和单位相继建立了内部审计机构，并且在《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中，进一步规定了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领导关系、审计任务等问题。后来在《审计条例》中，对内部审计机构又做了进一步的规范。1994年颁布的《审计法》中确立了内部审计制度的法律地位和明确了审计机关与内部审计的法律关系。1995年审计署颁布的《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更加全面地规范了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领导关系、审计范围、主要权限、工作程序、内部管理及与审计机关的关系等。

（二）内部审计机构设立的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29条规定：“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各部门、国有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部门、单位健全内部控制，审查财政、财务收支，改善经营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果，提高经济效益或者工作绩效的一项重要的管理控制制度。

实行内部审计制度，有利于企业通过内部审计来检查和评价内部各单位履行经济责任的状况，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挖掘内部潜力，提高经济效益，增强竞争能力，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其他占有和使用国有资产的部门和单位，通过内部审计来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国有资产的利用效果和效率；有利于国家通过内部审计促使各部门、各单位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经营或管理，以巩固和发展国有经济。

（三）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

根据审计法和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人民政府各部门、国有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组织，以及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单位，依法实行内部审计制度，并在下列单位，设立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

- （1）审计机关未设派出机构，财政、财务收支金额较大或者所属单位较多的政府部门；
- （2）县级以上国有金融机构；
- （3）国有大中型企业；
- （4）国有资产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大中型企业；
- （5）国家大型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
- （6）财政、财务收支金额较大或者所属单位较多的国家事业单位；
- （7）其他需要设立内部审计机构的单位。

上述单位可以根据需要，设立总审计师。

其他审计业务较少的单位，可以设置专职内部审计人员。根据内部审计机构设置的范围，我国内部审计机构包括部门内部审计机构和单位内部审计机构。部门内部审计机构，指国务院和县以上地方各级政府按行业划分的业务主管部门设置的专门审计机构。单位内部审计机构，指国有金融机构、国家企业事业等单位设置的专门机构。

我国内部审计机构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以及本部门、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对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内部审计监督，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权，对本单位领导负责并向其报告工作。关于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的领导体制，国内外基本有三种类型：一是由本单位总会计师或主